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2026年大华村道路硬底化项目采购工程监理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惠东县吉隆镇人民政府 地址：惠东县龙腾路21号 联系人及电话：蔡淳16675601365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监理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 2.报名参加本次采购的企业须具备国家监理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《工程监理资质证书》，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，资质等级乙级或以上。
5	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	项目基本情况：本项目共包含18条村道，其中塘头村8条，大华村6条，斗文头村4条。现状为土路面，铺设水泥路面，全长1822.7m。项目总投资额：116万元，其中建安费为99.97万元。 本次采购该工程监理服务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服务时限	1.地点：惠东县吉隆镇。 2.服务时限：监理服务时限为项目工程开工日期起至本工程竣工验收止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 3.计价标准：根据《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》发改价格〔2007〕670号规定进行计算，最高价22000元，最低价为19700元，以最终中选的方案金额为准。

8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等。 2. 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具体在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9	结算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0	违约责任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，双方当事人可向惠东县人民法院起诉。
12	备注	1. 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订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